

# 2018 年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语言学 硕士研究生奖学金选拔办法

## 一、简介

根据中国与新加坡两国教育部签订的合作备忘录，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2018 年将从我国高等院校及高等职业院校继续选派优秀英语教师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攻读应用语言学硕士学位。

## 二、协议内容

### 1. 选派规模

20 人

### 2.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硕士研究生，留学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3. 选派专业

应用语言学

### 4. 资助内容

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新方提供在新留学期间的奖学金。

## 三、人选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无违法违纪记录。
2.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在工作、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祖国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申请时应为国内高等院校或高等职业院校在职青年英语教师，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71 年 11 月 15 日以后出生）。
4. 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5. 具有英语专业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具有英语教学工作经历。
6. 雅思成绩不低于 7 分或托福成绩不低于 98 分（有效期内）。

## 四、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及方式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请于 2017 年 11 月 15—20 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同时准备对外联系材料，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前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受理单位（以下简称受理单位）。

### 2. 应提交的对外联系材料

- ①新方申请表（Application Form,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Form, Photo Form）；
- ②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信息页复印件；
- ③本科以来学历、学位证复印件；
- ④本科以来成绩单；
- ⑤教师资格证复印件；
- ⑥有效雅思或托福成绩单复印件；

以上材料若内容为中文，需附英文翻译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请自行制作英文封面及目录，将所有材料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请准备纸质原件、复印件各 1 份，电子版 1 份。

### 3. 申请受理

“211 工程”建设高校负责受理本校人员的申请；其他人员的申请由有关国

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单位负责受理，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各受理单位应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对拟推荐人选进行公示后，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推荐函、推荐人员名单及纸质对外联系材料统一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亚非事务部，将电子对外联系材料邮件发送至 nyzd@csc.edu.cn。逾期将不予受理。

### 五、评审及录取

本奖学金实行差额录取。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将合格人选向新方推荐；新方确定参加选拔考试人员名单并进行选拔考试，时间暂定 2018 年 3 月（包括写作笔试及面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考试结果预计于 2018 年 5 月底公布。

### 六、派出

被录取人员将作为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派出。派出时间暂定为 2018 年 7 月，具体时间根据新方录取通知确定。

### 七、咨询方式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亚非事务部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A3 座 13 层（邮编：100044）

联系人：孟利君、杨立国 联系电话：010-66093939/3983

传 真：010-66093581 电子信箱：nyzd@csc.edu.cn

### 八、申请及选派程序

序号	时间	步骤	具体内容	备注
1	2017 年 11 月前	申请准备	申请人应按选拔办法准备申请材料。	
2	2017 年 11 月 15—20 日	报名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向各受理单位提交申请及对外联系材料。	各受理单位将推荐公函、经公示推荐人员名单、纸质及电子对外联系材料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
3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 月	初审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将合格人员向新方推荐。	新方确定参加选拔考试人员名单。
4	2018 年 3 月	选拔考试	选拔考试	具体事宜于 2018 年 2 月另行通知。
5	2018 年 5 月	公布结果	录取通知将寄至各受理单位，由其转发被录取人员。	具体以录取通知为准。
6	2018 年 7 月起	办理派出手续	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并办理公证。	详见《出国留学人员须知》（国家留学网首页自行下载）
7		派出	联系教育部留学服务机构领取机票、报到证等，派出。	须按新方规定的时间派出。未按期派出者，留学资格自动取消。